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全本公示本)

项目名称: 江苏省化建仓储有限公司酸碱罐区改建为
危化品甲类库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省化建仓储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江苏省化建仓储有限公司酸碱罐区改建为危化品甲类库项目		
项目代码	2019-320116-59-03-508905		
建设单位联系人	丁*	联系方式	199****0450
建设地点	***省(自治区)***市***县(区) 乡(街道)*****		
地理坐标	(*** 度 *** 分 *** 秒, *** 度 *** 分 ***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G5942] 危险化学品仓储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三、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59-149 危险品仓储 594 (不含加油站的油库; 不含加气站的气库) -其他 (含有毒、有害、危险品的仓储; 含液化天然气库)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部门 (选填)	南京市六合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文号 (选填)	六发改备[2019]47 号
总投资 (万元)	500	环保投资 (万元)	2
环保投资占比 (%)	0.4%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 (用海) 面积 (m ²)	无新增用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专项评价名称: 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设置理由: 本项目从事危化品贮存项目, 危化品贮存量超过临界量, 因此开展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环评文件: 《南京新材料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召集审查机关: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 《关于南京新材料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宁环建[2019]10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园区规划相符性见表1-1: 表1-1 本项目与园区规划相符性		
	类别	规划要求	相符性分析
	产业定位	新材料产业园产业定位为重点发展高性能纤维、电子信息等新材料产业, 以低污染、低能耗、高产出为转型升级方向、	本项目为危化品仓储项目, 为园区提供危化品仓

	构建面向高新技术产业方向的“一高、一新、三特色”的“113”产业体系（1-高性能纤维，1-电子信息新材料，3-农药制剂、表面处理中心（电镀）和环境治理）	储服务，属于园区配套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布局规划。
空间结构和功能布局	规划形成五大产业片区，分别为高性能纤维及制品产业片区、电子信息新材料产业集聚区、农药制剂、表面处理中心（电镀）和环境治理特色产业集聚区。其中农药制剂和环境治理产业集聚区保留现有企业，不新增发展用地。	本项目位于新材料产业园中表面处理中心产业片区，符合空间结构和功能布局要求。
用地相符性	本轮规划总面积408.9公顷，其中，城市建设用地面积约353.62公顷，占总用地比例的86.48%。其中，工业用地约占城市建设用地的77.63%，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约占11.07%，绿地与广场用地约占8.73%，其他为商业服务业设施和公用设施用地；规划非建设用地面积约为39.1公顷，为水域。	本项目在江苏省化建仓储有限公司占地范围内改建，不新增用地，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

2、与规划环评相符性详见下表：

表1-2 建设项目与规划环评相符性

类别	批复要求	相符性分析
加强规划引导和空间管控，坚持绿色发展、协调发展理念，严格入院区项目的环境准入管理	根据国家、区域发展战略，落实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执行国家产业政策、规划产业定位、最新环保准入条件和空间管控要求，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清理整顿与用地性质和产业定位不符的企业，按计划实施关停并转和优化升级。	本项目为危化品仓储，为园区提供仓储服务，属园区配套项目，符合产业布局，且不在《报告书》中提出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内。符合批复中此项要求。
完善环境基础设施，严守环境质量底线	水污染防治： 加快完善园区污水收集系统，确保污水经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按计划推进法伯耳污水处理厂新建、润埠污水处理厂和红山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加强润埠污水处理厂日常监管，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要求，确保电镀企业废水分质进入润埠污水处理厂；其余企业废水须经预处理达到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根据国家和省市水污染防治政策和《报告书》提出的要求，督促企业按期完成现有问题整改；依据相关要求，推进入河排污口整治，开展水体环境综合整治，确保周边水体达到水环境目标，并进行长效管理。	本项目不新增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接入红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地面冲洗水和初期雨水接入润埠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污水排入长江；本项目为危

		<p>大气污染防治：加快推进开发区供热管网建设，园区2020年底前实现全面集中供热；根据国家和省市大气污染防治政策和《报告书》提出的要求，督促企业按期完成现有问题整改，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二氧化硫、硫化氢、挥发性有机物等污染物的排放总量，持续强化恶臭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等控制和治理。</p> <p>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落实《土壤法》相关要求，防止造成土壤污染。按照规范设置严格的防渗、防泄漏措施，防控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对重点监管企业和园区周边开展土壤环境监测，发现土壤环境质量出现下降时，及时采取应对措施，进行风险管控；重点监管企业应建立隐患排查制度，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防治渗漏、流失和扬散，实施自行监测；规划关停的化工企业，需开展场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并按照规定完成土壤治理修复工作。企业拆除时应按照规定制定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防范拆除活动污染土壤；建设和运行污水集中处置设施应制定、采取防止土壤污染的有效措施。</p> <p>固体废物管理：统筹考虑危险废物的安全处置，强化危废运输、处置及利用过程中的二次污染和环境风险防控；开展企业危废贮存设施规范化整治，规范处置固体废物。</p> <p>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园区内大气、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突破《报告书》预测的总量。根据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相关要求，明确园区环境质量改善阶段目标，制定园区污染总量管控要求。采取游侠哦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和恶臭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等特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实现。</p>	<p>化学品仓储项目，仅有少量有机废气；企业建设过程中制定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建成后设置严格的防渗、防泄漏措施，防控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本项目不产生固废。符合规划环评批复此项要求。</p>
	<p>建立健全全园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加强园区环境管理能力建设</p>	<p>建立园区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完善园区环境管理机构，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和环境应急物资与设备的储备，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和环境风险排查。落实园区及周边区域的环境质量监测计划，及时向社会公开环境信息，根据监测结果并结合环境影响、区域污染物削减措施实施的进度和效果，适时优化调整规划实施</p>	<p>本项目建成后配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加强管理，降低环境风险。</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 产业政策相符性</p> <p>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中[G5942]危险化学品仓储，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p>		

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为允许建设的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名录（2012年本）》（苏政发[2013]9号）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年本）》中淘汰和限制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规定的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

（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①生态保护红线

表1-3 本项目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关系

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名称	县（市、区）	主导生态功能	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位置关系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滁河重要湿地（六合区）	六合区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滁河两岸河堤之间的范围	0	7.72	7.72	西北110m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距建设项目最近的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为西北侧110m处的“滁河重要湿地（六合区）”。本项目建设区域与该区域无相交区域，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区域，不会导致江苏省内生态空间管控服务功能下降。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的相关要求。

②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19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属于不达标区，区域地表水、声环境质量较好。为提高环境空气质量，南京市政府编制了《南京市2018-2020年突出环境问题的清单》，经整治后，南京市大气环境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本项目从事危化品仓储项目；运营期各类污染物较少，且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即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区质量要求，能维持环境功能区质量现状。

综上，该项目投产运行后不会改变当地的大气、地表水和声环境功能区划，符合质量底线要求。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不新增用水，用电量51321度/a。当地自来水厂可满足本项目新鲜水使用要求，区域电网可满足项目使用要求，建设项目对当地资源利用基本无影响。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宁政发[2015]255号），本项目不属于禁止新（扩）建类和限制类项目；

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项目不属于清单所包含的禁止事项；

根据《<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苏长江办发[2019]136号，本项目不属于文件中禁止建设的项目；

根据《关于南京新材料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宁环建[2019]10号）附件中的环境准入清单，“22.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产生大量生产废水的企业，应配套有效措施，防止因渗漏污染地下水、土壤，以及因事故废水直排污染地表水体。”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仓库按照规定设置严格的防渗、防泄漏措施，本项目已设置应急事故池，能够有效接纳事故废水，不会发生直接污染地表水的情况；另外，本项目也不属于准入清单中其他禁止类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3) 与《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厂址位于六合区新材料产业园，对照文件中附件2-南京市环境管控单元名录，新材料产业园属于六合区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如下表：

表1-4 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序号	类别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空间布局约束	(1) 执行规划和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关要求。(2) 产业定位：高性能纤维、电子信息等新材料产业，延长壮大以粘胶纤维和碳纤维等为代表的高性能纤维产业，做精做特以液晶、树脂下游产品、电子信息材料研发和新型功能薄膜材料等为代表的电子信息新材料产业，规范升级农业制剂、表面处理中心(电镀)、环境治理。(3) 禁止引入：新建制革、化工、酿造等项目或其他污染严重的与园区主导产业不相符项目。新建产生或排放放射性物质的项目，新建废水含难降解有机物或工艺废气中含三致、恶臭、有毒有害物质无法达标排放的	本项目符合规划和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要求；本项目为危化品仓储，为园区提供仓储服务，属园区配套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布局；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引入项目。

		项目,新建环境保护综合名录所列高污染、高风险产品生产的项目。新建产生的危险废物无法妥善处置的项目。新建对规划区外生态红线保护区域产生明显不良环境和生态影响的项目。新建不符合《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要求的电镀企业。新建为南京市域外企业服务的电镀企业。新建、扩建、改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项目。	
2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按照规划和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的要求进行管控。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入红山污水处理厂,地面冲洗水和初期雨水接入润埠污水处理厂,对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仅产生少量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	环境风险防控	(1) 园区建立环境应急体系,完善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2) 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事业单位,应当制定风险防范措施,编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3) 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4) 园区已污染地块,应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治理与修复,符合第二类土地筛选值要求后进入用地程序。	本项目建成后,将对现有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进行更新,本报告会针对存在的环境风险提出相应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同时要求企业储备足够的环境应急物资,纳入园区应急体系,实现环境风险联防联控,故能满足环境风险防控的相关要求。
4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 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能耗、污染物排放、资源利用等均须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2) 按照国家和省能耗及水耗限额标准执行。(3) 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园区建设,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为仓储项目,无落后工艺、设备等,本项目仅新增用电,区域电网可满足项目使用要求,建设项目对当地资源利用基本无影响,符合文件要求。
<p>(4)与《省生态环境厅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具体实施方案》(苏环办[2020]59号)的相符性分析</p> <p>文件中要求落实建设项目安全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设计单位应具备相应资质,设计和建设应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及化工企业防火、防爆、防泄漏、防环境污染和卫生防护等各项规定要求,建筑物、构筑物和设备设施等应符合安全生产、环保和消防等有关规定。本项目建设防火等级为二级甲类仓库,且设有防火、防爆、防泄漏等应急措施,保护环境。所建甲类仓库符合安全生产、环保和消防等有关规定,与《省生态环境厅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具体实施方案》(苏环办[2020]59</p>			

	<p>号) 要求相符。</p> <p>(5) 与《省政府关于加强全省化工园区化工集中区规范化管理的通知》(苏政发〔2020〕94号)的相符性分析</p> <p>文件要求：“禁止新增限制类项目产能，严格淘汰已列入淘汰和禁止目录的产品、技术、工艺和装备。化工园区、化工集中区处于长江干流和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以下简称沿江1公里范围）内的区域不得新建、扩建化工企业和项目（安全、环保、节能、信息化智能化、提升产品品质技术改造项目除外）。” 本项目为甲类危化品仓库建设项目，不属于文件中禁止建设的项目，符合苏政发〔2020〕94号的相关要求。</p>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工程组成表						
表 2-1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公用辅助工程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改建前	改建后	增减量	
主体工程	危化品库（一）		576m ²	576m ²	0	原有已批复项目
	危化品库（二）		960m ²	960m ²	0	原有已批复项目
	危化品库（三）		647m ²	480m ²	/	拆除原有酸碱罐区（647m ² ），改建为危化品库三（480m ² ）
	危化品库（四）		216m ²	120m ²	/	拆除原有液氯库（216m ² ），改建为危化品库四（120m ² ）
辅助工程	办公楼		224m ²	224m ²	0	依托原有（三层，建筑面积为672m ² ）
	门卫		24m ²	24m ²	0	依托原有
贮运工程	运输		3t 柴油叉车，1 辆			原材料进出厂使用危化品专用车辆运输，厂内使用叉车
公用工程	给水		1900t/a	1900t/a	0	由南京表面处理中心供给，可满足用水要求（无新增用水）
	排水		1500t/a	1500t/a	0	生活污水接入红山污水处理厂，地面冲洗水及初期雨水排入南京润埠水处理有限公司（无新增排水）
	供电		300000kWh	351321kWh	+51321kWh	来自市政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	仓储废气处理	加强仓库通风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限值
	废水	化粪池	生活污水预处理，容积 30m ³			依托原有
	噪声	降噪装置	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加强车辆运输管理等措施，降噪≥15dB(A)			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事故池		位于办公楼北侧，容积 430m ³			依托原有
	污水池		位于办公楼北侧，容积 120m ³			依托原有
2、主要产品及产能情况						
<p>本项目从事危化品仓储项目，在厂区原有酸碱罐区及液氯库区位置上（已拆除），改建危化品库（三）和危化品库（四），厂区原有危化品库（一）和危化品库（二）贮存物料及规模均不发生改变；危化品运输使用专用危化品车；包装选择危化品专用塑料瓶或专用塑料桶包装；危化品库（三）和危化品库（四）贮存规模如下表 2-2、表 2-3：</p>						
表 2-2 危化品库（三）贮存规模						
序号	名称	状态	CAS 号	最大库存量 (t) *	规格	贮存位置*
1	苯	液体	71-43-2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一
2	二硫化碳	液体	75-15-0	20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3	1,2-二甲苯	液体	95-47-6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4	1,3-二甲苯	液体	108-38-3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5	1,4-二甲苯	液体	106-42-3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6	异辛烷	液体	540-84-1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7	4-甲基-2-戊酮	液体	108-10-1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8	甲基丙烯酸甲酯 [稳定的]	液体	80-62-6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9	甲基丙烯酸乙酯 [稳定的]	液体	97-63-2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10	1,2-二甲氧基乙 烷	液体	110-71-4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11	二甲胺溶液	液体	124-40-3	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12	二乙胺	液体	109-89-7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13	二异丙胺	液体	108-18-9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14	异丙醚	液体	108-20-3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15	环己烷	液体	110-82-7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16	丙烯酸乙酯[稳定 的]	液体	140-88-5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17	丙烯酸甲酯	液体	96-33-3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18	2-甲基-1-丙醇	液体	78-83-1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19	松节油	液体	8006-64-2	16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20	己烷	液体	110-54-3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二
21	甲醇	液体	67-56-1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一
22	石油醚	液体	8032-32-4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一
23	四氢呋喃	液体	109-99-9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二
24	乙醇[无水]	液体	64-17-5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一
25	乙腈	液体	75-05-8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二
26	乙酸乙酯	液体	141-78-6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二
27	2-丙醇	液体	67-63-0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二
28	甲基叔丁基醚	液体	1634-04-4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二
29	吡啶	液体	110-86-1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30	正庚烷	液体	142-82-5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二
31	三乙胺	液体	121-44-8	8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32	2-甲基-2-丙醇	液体	75-65-0	2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33	正戊烷	液体	109-66-0	2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34	哌啶	液体	110-89-4	2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35	乙醚	液体	60-29-7	4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36	甲苯	液体	108-88-3	2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37	丙酮	液体	67-64-1	28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38	1,4-二氧六环	液体	123-91-1	20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39	氯乙酸	固体	79-11-8	20	500g 瓶装/25kg 桶装	三
40	四氯化碳	液体	56-23-5	10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41	四氯乙烯	液体	127-18-4	10	500ml 瓶装/25L 桶装	三
42	甲基磺酸	液体	75-75-2	20	100g 瓶装/25kg 桶装	三

注*：1、危化品库（三）贮存位置分为防火分区一，防火分区二，防火分区三，分别以“一、二、三”表示。
2、最大库存量：仓库中储存物质的种类及每一种类的储存量无法确定，但每一防火分区及整体仓库的储存量不应超过《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第 6.2 章节中规定的最大储量。
3、本项目仓储品种及存储量需根据市场需求确定，仓储周期均为短期贮存，平均贮存周期在 1-7d，最长周期不超过 1 个月。

表 2-3 危化品库（四）贮存规模

序号	名称	状态	CAS 号	最大库存量 (t)	规格	贮存位置*
1	氯化钙	固	7789-78-8	5	100g 瓶装/25kg 桶装	一
2	氯化钠	固	7646-69-7	5	100g 瓶装/25kg 桶装	一
3	氯化铝锂	固	16853-85-3	5	100g 瓶装/25kg 桶装	二(一号门)
4	氯化铝锂	固	16853-85-3	5	100g 瓶装/25kg 桶装	二(二号门)

注*：1、危化品库（四）分为防火分区一、防火分区二，分别以“一、二”表示。
2、最大库存量：仓库中储存物质的种类及每一种类的储存量无法确定，但每一防火分区及整体仓库的储存量不应超过《常

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第 6.2 章节中规定的最大储量。

3、本项目仓储品种及存储量需根据市场需求确定，仓储周期均为短期贮存，平均贮存周期在 1-7d，最长周期不超过 1 个月。

表 2-3 危化品理化性质表

名称	常温下外观性状	相对密度	溶解性	熔点 ℃	沸点 ℃	蒸气压 (Kpa)	燃烧性	闪点 ℃	爆炸极限 V%	毒性毒理
苯	无色透明液体，有强烈芳香味，易挥发	0.88	不溶于水，易溶于有机溶剂	5.5	80.1	9.95	可燃	-11	1.2-8	LD ₅₀ :1800mg/kg(大鼠经口)
二硫化碳	无色液体，有刺激性气味，易挥发	1.26	不溶于水，溶于有机溶剂	-111.5	46.3	40	易燃	-30	1.3-50	LD ₅₀ :3188mg/kg(大鼠经口)
1,2-二甲苯	无色透明液体，有类似甲苯气味	0.88	不溶于水，可混溶于有机溶剂	-25	144.4	1.33	易燃	32	0.9-7	LD ₅₀ :4300mg/kg(大鼠经口)
1,3-二甲苯	无色透明液体，有类似甲苯气味	0.86	不溶于水，可混溶于有机溶剂	-47.9	139	1.33	易燃	25	1.1-7	LD ₅₀ :5000mg/kg(大鼠经口)
1,4-二甲苯	无色透明液体，有类似甲苯气味	0.86	不溶于水，可混溶于有机溶剂	13.3	138.4	1.16	易燃	25	1.1-7	LD ₅₀ :5000mg/kg(大鼠经口)
异辛烷	无色透明液体，易挥发	0.69	不溶于水，溶于醚，易溶于醇、丙酮等	-107.4	99.2	5.1	易燃	4.5	1.1-6	-
4-甲基-2-戊酮	无色透明液体，有酮样香味	0.8	微溶于水，易溶于多数有机溶剂	-85	115.8	2.13	易燃	16	1.4-7.5	LD ₅₀ :2080mg/kg(大鼠经口)
甲基丙烯酸甲酯[稳定的]	无色液体，具有强辣味，易挥发	0.94	微溶于水，溶于乙醇等有机溶剂	-48	100.5	3.9	易燃	10	2.1-12.5	LD ₅₀ :7872mg/kg(大鼠经口)
甲基丙烯酸乙酯[稳定的]	无色液体，有辛辣味，易挥发	0.91	微溶于水，可混溶于乙醇、乙醚	-75	117-119	2.0	易燃	20	1.8-9.6	LD ₅₀ :14800mg/kg(大鼠经口)
1,2-二甲氧基乙烷	无色液体，略有醚味	0.87	溶于水，溶于乙醇、烃类	-58	82	6.40	易燃	-2	1.9-18.7	LD ₅₀ :775mg/kg(大鼠经口)
二甲胺溶液	无色液体	-	-	-	-	-	易燃	-	-	-
二乙胺	水白色液体，有氨臭，易挥发	0.71	溶于水，溶于乙醇、乙醚等有机溶剂	-50	55.5	25.9	易燃	-26	1.7-10.1	LD ₅₀ :540mg/kg(大鼠经口)

	发		剂							口)
二异丙胺	无色、带氨臭的挥发性液体	0.72	微溶于水，溶于多数有机溶剂	-61	84	9.3	易燃	-1	1.1-7.1	LD ₅₀ :770 mg/kg(大鼠经口)
异丙醚	无色液体，有类似乙醚的气味	0.73	不溶于水，可混溶与多数有机溶剂	-85.9	68	16	易燃	-28	1.4-22	LD ₅₀ :2000mg/kg(兔经皮)
环己烷	无色液体，有刺激性气味	0.78	不溶于水	4-7	80.7	13.098	极易燃	-16.5	1.3-8.4	LD ₅₀ :12705mg/kg(大鼠经口)
丙烯酸乙脂 [稳定的]	无色液体，有辛辣刺激气味	0.92	微溶于水，易溶于乙醚、乙醇，溶于氯仿	-71.2	99.4	3.90	易燃	9	1.4-14	LD ₅₀ :760 mg/kg(大鼠经口)
丙烯酸甲脂	无色透明液体，有辛辣气味	0.95	微溶于水，易溶于乙醇、乙醚、丙酮、苯	-76.5	80.5	9.1	易燃	-3	2.8-25	LD ₅₀ :277 mg/kg(大鼠经口)
2-甲基-1-丙醇	无色透明液体，微有戊醇味	0.81	溶于水，易溶于乙醇、乙醚	-108	107.9	1.17	易燃	28	1.2-10.9	LD ₅₀ :2460mg/kg(大鼠经口)
松节油	无色至淡黄色油状液体，有松香气味	0.85-0.87	不溶于水，溶于乙醇，混溶于氯仿等有机溶剂	-50	149	0.25-0.67	易燃	32	0.8-6	LD ₅₀ :5760mg/kg(大鼠经口)
己烷	高度挥发性无色液体，有汽油味	0.66	不溶于水，溶于乙醇等有机溶剂	-94.3~95.3	69	17	易燃	-22	1.1-7.5	LD ₅₀ :25g/kg(大鼠经口)
甲醇	无色透明液体，与刺激性气味	0.79	溶于水，可混溶于醇类、乙醚等有机溶剂	-97.8	64.7	12.3	易燃	-22	6-36.5	LD ₅₀ :7300mg/kg(小鼠经口)
石油醚	无色透明液体，有特殊臭味，易挥发	0.6-0.7	不溶于水，溶于有机溶剂	<-73	30-130	5.332	易燃	<-20	1.1-8.7	LD ₅₀ :400 mg/kg(小鼠静脉)
四氢呋喃	无色易挥发液体，有类似乙醚的气味	0.89	溶于水，溶于多数有机溶剂	-108.5	66	19.3	易燃	-14	1.8-11.8	LD ₅₀ :1650mg/kg(大鼠经口)
乙醇[无水]	无色液体，有酒香	0.79	与水混溶，可混溶于多数有机溶剂	-114.1	78.3	5.8	易燃	13	3.3-19	LD ₅₀ :7060mg/kg(大鼠经口)
乙腈	无色液体，有刺激性气味	0.79	与水混溶，溶于乙醇、乙醚等多数有机溶剂	-45	81.6	13.33	易燃	6	3-16	LD ₅₀ :2460mg/kg(大鼠经口)
乙酸乙酯	无色澄清液体，有芳香气	0.90	微溶于水，溶于乙醇、丙酮等多数	-83.6	77.2	10.1	易燃	-4	2.2-11.5	LD ₅₀ :5620mg/kg(大鼠经

		味, 易挥发		有机溶剂							口)
2-丙醇		无色透明液体, 有似乙醇和丙酮混合物的气味	0.79	溶于水、乙醇、乙醚、苯、氯仿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88.5	82.5	4.40	易燃	11	2-12.7	LD ₅₀ :5000mg/kg(大鼠经口)
甲基叔丁基醚		无色液体, 具有醚样气味	0.74	不溶于水, 易溶于乙醇、乙醚	-108.6	55.2	27	易燃	-28~34	1-8	LD ₅₀ :4g/kg(大鼠经口)
吡啶		无色液体, 具有特殊的臭味	0.98	能与水、醇、醚、等多种溶剂混溶, 能溶解多种有机化合物与无机化合物	-42	115.3	1.33	易燃	20	1.8-12.4	LD ₅₀ :891mg/kg(大鼠经口)
正庚烷		无色透明易挥发液体	0.68	不溶于水, 溶于乙醇、四氯化碳, 可混溶于乙醚、氯仿、丙酮、苯	-90.5	98.5	6.36	易燃	-1	1.05-6.7	LD ₅₀ :222g/kg(小鼠静脉)
三乙胺		无色油状液体, 有强烈氨臭	0.73	微溶于水, 溶于乙醇、乙醚、丙酮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114.8	89.5	7.2	易燃	-7	1.2-8	LD ₅₀ :460mg/kg(大鼠经口)
2-甲基-2-丙醇		无色结晶或液体, 有樟脑气味	0.784	溶于水、乙醇、乙醚	82.4	25.7	4.1	易燃	11	2.4-8	LD ₅₀ :2743mg/kg(大鼠经口)
正戊烷		无色液体, 有微弱的薄荷香味	0.63	微溶于水, 溶于乙醇、乙醚、丙酮、苯、氯仿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129.8	36.1	53.32	易燃	-48	1.5-7.8	LD ₅₀ :2000mg/kg(大鼠经口)
哌啶		无色澄清液体, 有类似氨的气味	0.86	溶于水、乙醇、乙醚、苯、氯仿	-9~7	106	3.06	易燃	16	1.4-10	LD ₅₀ :400mg/kg(大鼠经口)
乙醚		无色透明液体, 有芳香气味, 极易挥发	0.71	微溶于水, 溶于乙醇、苯、氯仿、溶剂石脑油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116.2	34.6	58.92	易燃	-45	1.7-49	LD ₅₀ :1215mg/kg(大鼠经口)
甲苯		无色透明液体, 有类似苯的芳香气味	0.87	不溶于水, 可混溶于苯、乙醇、乙醚、氯仿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94.9	110.6	3.8	易燃	4	1.1-7.1	LD ₅₀ :636mg/kg(大鼠经口)
丙酮		无色透明易流动液	0.8	与水混溶, 可混溶于乙	-95	56.5	24	易燃	-18	2-13	LD ₅₀ :5800mg/kg(

	体,有芳香气味,极易挥发		醇、乙醚、氯仿、油类、烃类等多数有机溶剂							大鼠经口)
1,4-二氧六环	无色,带有醚味的透明液体	1.04	与水混溶,可混溶于多数有机溶剂	11.8	101.3	4.1	易燃	12	1.7-25.2	-
氯乙酸	无色结晶,有潮解性	1.58	溶于水,乙醇、乙醚、氯仿、二硫化碳	61-63	189	0.67	-	126	8.0	LD ₅₀ :76 mg/kg(大鼠经口)
四氯化碳	无色透明易挥发液体,有特殊的芳香气味	1.59	能与水、醇、醚、石油醚、石脑油、冰乙酸、二硫化碳、氯代烃等大多数有机溶剂混溶	-23	76.8	-	-	-	-	LD ₅₀ :2350 mg/kg(大鼠经口)
四氯乙烯	无色液体,有氯仿样气味	1.63	不溶于水,可混溶于乙醇、乙醚、氯仿等多数有机溶剂	-22.3	121.2	2.11	-	-	-	LD ₅₀ :3005 mg/kg(大鼠经口)
甲基磺酸	无色或浅黄色透明粘稠液体	1.48	溶于水、乙醇、乙醚,微溶于苯、甲苯	20	167	0.13	可燃	189	-	LD ₅₀ :200 mg/kg(大鼠经口)
氯化钙	灰白色结晶或块状,极易潮解	1.7	不溶于二硫化碳、微溶于浓酸	675	-	-	-	-	-	-
氯化钠	白色至淡灰色的细微结晶,以25%~50%比例分散在油中	0.92	不溶于液氨、苯、二硫化碳,溶于熔融的氢氧化钠	800	-	-	-	-	-	-
氯化铝锂	白色疏松的结晶块或粉末,有吸湿性,放置时变成灰色	0.92	不溶于烃类,溶于乙醚、四氢呋喃	>125	-	-	-	-	-	-

3、项目主要设备设施

表 2-4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	型号	数量	备注
1	叉车	柴油, 3t	1	厂区不设置柴油储罐, 在外加油后, 在厂区内运行

5、项目用排水平衡

建设项目依托原有员工, 不新增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

	<p>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p> <p>劳动定员：建设项目职工 12 人，不新增，无食堂和宿舍。</p> <p>工作制度：年工作天数 360 天，每天 8.5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3060 小时。</p> <p>7、厂区平面布置情况</p> <p>本项目全厂占地面积为 10248.38m²，本项目在原有项目拆除的酸碱罐区和液氯库区改建危化品库（三）和危化品库（四），不新增用地，整个厂区东南侧为 3 层办公楼，厂区北侧由南向北分别为危化品库（一）、（二）、（四），厂区西南侧为危化品库（三）。厂房内各分区的布置规划整齐，大门位于厂区南侧，方便危化品等物料的运输，也方便内外交通联系，厂区平面布置较合理。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3。</p>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1、工艺流程</p> <p>(1) 施工期</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re> graph TD A[基础工程] --> B[主体工程] B --> C[安装工程] C --> D[验收工程] A --> E["S建筑垃圾 N噪声 G扬尘 G车辆尾气"] B --> E C --> F["G有机废气"] </pre> <p>图例 G: 废气 W: 废水 N: 噪声 S: 固废</p> </div> <p>图 2-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p> <p>本次工程拟在拆除的酸碱罐区和液氯库区位置上，改建两座仓库，为危化品库（三）和危化品库（四），改建后的仓库用于危化品贮存（含甲类），原有危化品库（一）和危化品库（二）储存物料不变化。目前酸碱罐区及液氯库区已拆迁完毕，拆迁残留物均已安全处置（处置及接收协议见附件），因此本次施工期不包含拆除工程。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包括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安装工程及验收工程。</p> <p>基础工程：以碎石、砂土、黏土等作为填土材料，利用压路机分片碾压，并浇水润湿填土以利于密实，利用起重机械吊起特制的重锤来冲击基土表面，使地基受到压密。</p> <p>主体工程：主要为钻孔灌注，现浇钢砼柱、梁，砖墙砌筑。建设项目利用钻孔设备进行钻孔后，用钢筋混凝土浇灌。浇灌时注入预先拌制均匀的混凝土，随灌随振，振捣均匀，防止混凝土不实和素浆上浮。然后根据施工图纸，进行钢筋的配料和加工，安装于架好的模板之处，及时连续灌注混凝土，并捣实使混凝土成型。</p> <p>基础工程和主体工程主要产生建筑垃圾、噪声、扬尘和车辆尾气。</p>

安装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利用各种加工机械对建筑内部木材、塑钢等进行加工，同时进行屋面制作，对外漏的铁件进行涂料施工等。本工段时间较短。

此过程产生少量有机废气。

(2) 运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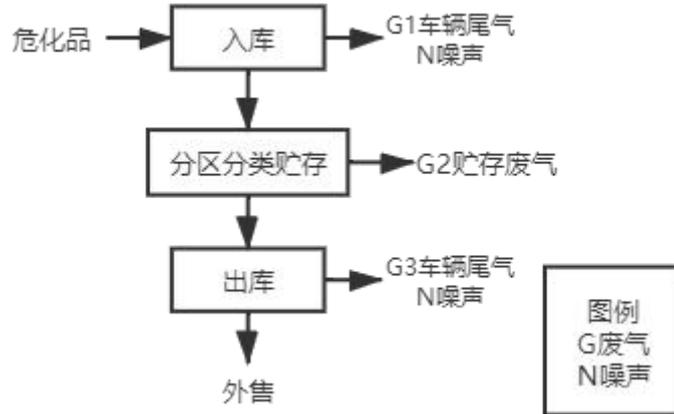


图 2-2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入库：危化品由危险运输专用车辆运输进入厂区内装卸区，进厂后由工作人员验货，进出货品过程中不拆除外部包装材料，故不产生废包装材料。危化品从运输车辆卸货后，分类储存至仓库中，涉及运输过程可利用厂内叉车，入库需由工作人员做好台账工作。整个卸货入库过程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保证包装容器完好无损。

此过程产生运输车辆尾气及噪声。

分区分类贮存：按企业的管理系统进行分类储存，储存过程防曝晒、雨淋，防高温。企业应建立危化品贮存品种、数量动态管理清单，安排人员定期检查仓库设施是否正常运营，应急物资是否充足到位，是否存在异常现象，并做好定期应急演练等工作。贮存过程中物品均封闭保存，原料中有机成分挥发量极少。

此过程产生少量仓储废气。

出库：根据发货要求，对出库化学品进行详细的台账记录工作。将贮存的化学品由叉车运出仓库装入前来运货的危化品运输专用车辆，完成出库过程。

此过程产生运输车辆尾气及噪声。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1、环评手续履行情况：江苏化建仓储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03月，厂址位于*****，从事危化品仓储项目。《江苏省化建仓储有限公司新建危化品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1年7月21日通过南京市六合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并于2016年7月29日通过“三同时”验收。

2、排污许可手续履行情况：江苏化建仓储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填报了排污许可，并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20000571413060B001Z。登记回执见附件。

3、现有工程实际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1) 现有项目仓储方案

表 2-5 现有项目仓储方案

序号	储存物品名称	形态	规格	最大储存量 (t/a)	年周转量 (t/a)	年运行时数 (h)
1	氰化物	氰化钠	粉末	≥98.0%	1	10
2		氰化钾	粉末	99.9%	1	10
3		氰化金钾	粉末	68.3%	0.5	2
4		氰化亚铜	粉末	99.5%	0.5	3
5	其他电镀材料	纯碱	粉末	99%	40	2000
6		漂白粉	粉末	28-30%	40	2000
7		其他	/	/	20	1000

(2)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

江苏省化建仓储有限公司原有贮存及配送规模为：液碱 20000t/a、硫酸 20000t/a、盐酸 5000t/a、氰化物 25t/a、其他电镀材料 5000t/a；目前酸碱储罐及液氯库均已停用，公司现有实际贮存规模为氰化物 25t/a，其他电镀材料 5000t/a。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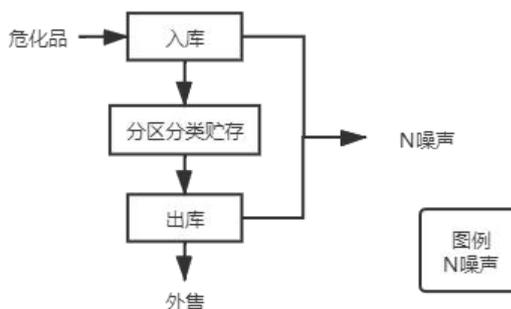


图 2-3 现有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述：

①入库：危化品由危险运输专用车辆运输进入厂区内装卸区，采取外包装，工作人员检查无破损后，对进厂物料进行卸货并分类储存至仓库中，并做好台账记录工作。整个卸货入库过程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保证包装容器完好无损。

②分区分类贮存：将运输进厂的物料进行分类分区储存，储存过程防曝晒、雨淋，

防高温，贮存过程中物品均封闭保存。定期检查仓库设施是否正常运行，应急物资是否充足到位，是否存在异常现象。

此过程不产生污染物。

③出库：根据发货要求，对出库化学品进行台账记录，将贮存的化学品由装入前来运货的危化品运输车辆，完成出库过程。

此过程不产生污染物。

(2) 现有项目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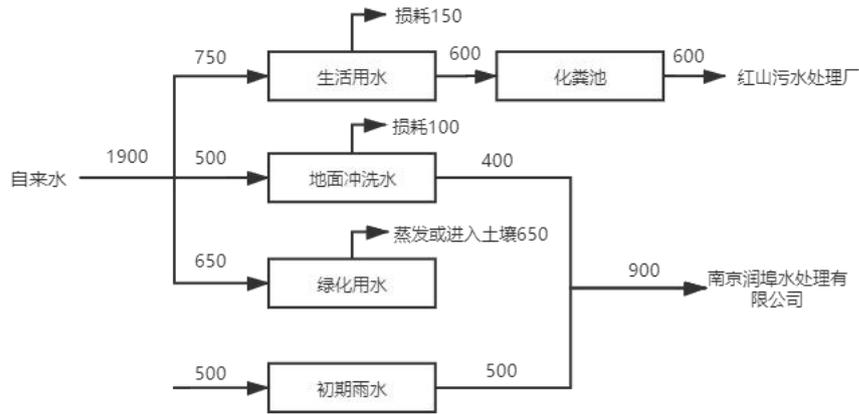


图 2-4 现有项目水平衡图

(3)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①废气

原有项目酸碱罐区产生硫酸雾和氯化氢气体，目前酸碱储罐已停用，现有项目目前不产生废气。

②废水

排水系统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接入红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地面冲洗水及初期雨水沉淀后经提升泵排入南京润埠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表 2-6 现有项目水污染物最终实际排放情况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最终排放情况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污染物量 t/a	
生活污水	产生量	600m ³ /a		600m ³ /a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红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长江
	COD	500	0.3	80	0.048	
	SS	400	0.24	50	0.03	
	NH ₃ -N	50	0.03	15	0.009	
	TP	4	0.0024	1.0	0.0006	
地面冲洗水及初期雨水	产生量	900m ³ /a		900		在厂区沉淀处理后经提升泵引入南京润埠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后，尾水排入长江
	COD	100	0.09	80	0.072	
	总氰化物	30	0.027	0.3	0.00027	
	SS	400	0.36	50	0.045	
	NH ₃ -N	45	0.0405	15	0.0135	
TP	8	0.0072	1.0	0.0009		

现有项目废水最终排放总量为：废水量：1500t/a；COD：0.12t/a；SS：0.075t/a；氨氮：0.0225t/a；总磷：0.0015t/a；总氰化物：0.00027t/a。

③固废

本项目员工 12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项目入库及出库时不拆除外包装，均为整桶或整袋运输，不产生一般工业固废。

④噪声

现有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起重设备电动葫芦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 70dB(A)，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⑤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表 2-7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排放总量		
		产生量	削减量	外排环境量
废水	废水量	1500	0	1500
	COD	0.39	0.27	0.12
	SS	0.6	0.525	0.075
	NH ₃ -N	0.0705	0.048	0.0225
	TP	0.0096	0.0081	0.0015
	总氰化物	0.027	0.02673	0.00027
固废	生活垃圾	4.5	4.5	/

3、现有项目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本项目拟在厂区内拆除的酸碱罐区及液氯库区改建危化品库（三）危化品库（四），目前酸碱罐区已拆除，罐体内残留的废酸、废碱已交由常州市龙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危废处置协议、资质及转移联单见附件；拆除的罐体及其他物料交由南京佳荣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回收处置，接收证明见附件。

液氯库在安全检查中因手续问题停用，库内液氯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退回原供货单位，目前液氯库已拆除，液氯区停用证明材料见附件。

由江苏正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厂区内的土壤及地下水监测数据可知，厂区内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一)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00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相关限值	
	1 小时平均	10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			
(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及达标判定					
<p>根据《2019 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根据实况数据统计，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55 天，同比减少 14 天，达标率为 69.9%，同比下降 3.8 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 55 天，同比减少 9 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110 天（其中，轻度污染 97 天，中度污染 12 天，重度污染 1 天），主要污染物为 O₃ 和 PM_{2.5}。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 年均值为 40μg/m³，超标 0.14 倍，下降 4.8%；PM₁₀ 年均值为 69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2.8%；NO₂ 年均值为 42μg/m³，超标 0.05 倍，同比上升 5.0%；SO₂ 年均值为 10μg/m³，达标，同比持平；CO 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为 1.3 毫克/立方米，达标，同比持平；O₃ 日最大 8 小时值超标天数为 69 天，超标率为 18.9%，同比增加 6.3 个百分点。</p>					
表 3-2 区域空气质量年评价达标的指标项目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35	114	不达标
	95 百分位日均值	/	75	/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9	70	98.5	达标
	95 百分位日均值	/	150	/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2	40	105	不达标
	98 百分位日均值		80	/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	60	16.7	达标
	98 百分位日均值	/	15	/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	4mg/m ³	/	达标
	95 百分位日均值	1.3mg/m ³	10mg/m ³	13	
O ₃	日最大 8h 均值	超标天数 69 天, 超标率 18.9%			不达标

本项目委托江苏正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4 月 2 日对本项目的特征因子非甲烷总烃进行现状监测, 具体监测数据详见表 3-4, 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5。

表 3-3 补充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G1	非甲烷总烃	2021.03.31-2021.04.02	西侧 (厂外)	10

表 3-4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日期	时间	非甲烷总烃小时值 (mg/m ³)
2021.03.31	02:00-03:00	0.44
	08:00-09:00	0.43
	14:00-15:00	0.40
	20:00-21:00	0.44
2021.04.01	02:00-03:00	0.40
	08:00-09:00	0.42
	14:00-15:00	0.43
	20:00-21:00	0.44
2021.04.02	02:00-03:00	0.43
	08:00-09:00	0.40
	14:00-15:00	0.40
	20:00-21:00	0.43

由上表监测数据可知,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现状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确定浓度值。

2、地表水环境

(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 生活污水接入红山污水处理厂处理, 尾水排入长江; 地面冲洗水及初期雨水沉淀后经提升泵排入南京润埠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尾水排入长江。

长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标准, SS 参照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中二级标准, 具体标准值见表 4-2。

表 3-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水体	类别	pH	COD	SS	氨氮	总磷 (以 P 计)
长江	II	6~9	≤15	≤25	≤0.5	≤0.1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9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纳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的22个地表水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水质优良（Ⅲ类及以上）断面比例100%，较上年提升18.2个百分点，无丧失使用功能（劣Ⅴ类）断面。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城市主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继续保持优良，达标率为100%。

长江南京段干流：水质总体状况为优，7个监测断面水质均符合Ⅱ类标准。

全市7条省控主要入江支流中，年均水质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以上水平，Ⅲ类及以上水质断面比例上升57.1个百分点，其中3条水质为Ⅱ类，4条水质为Ⅲ类。

滁河干流南京段：滁河干流南京段水质总体状况为良好，9个监测断面中，Ⅲ类及以上水比例为77.8%，Ⅳ-Ⅴ类水比例为22.2%，无劣Ⅴ类水。与上年相比，水质状况有所好转。

3、声环境

(1) 声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南京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噪声功能区划为3类，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3-6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dB（A）

标准来源	类别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	65	55

(2)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2019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539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53.6分贝，同比下降0.6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53.5分贝，同比下降0.3分贝。

全市交通噪声监测点位246个。城区交通噪声均值为67.4分贝，同比下降0.3分贝，郊区交通噪声67.3分贝，同比上升0.4分贝。

全市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28个。昼间噪声达标率为99.1%，同比持平，夜间噪声达标率为88.4%，同比下降3.6个百分点。

4、土壤环境

(1)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地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中筛选值第二类用地标准。标准值详见下表3-7：

表 3-7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值 单位：mg/kg

序	污染物项目	筛选值	管制值	筛选值	管制值
---	-------	-----	-----	-----	-----

号		第一类用地		第二类用地	
重金属和无机物					
1	砷	20 ^①	120	60 ^①	140
2	镉	20	47	65	172
3	铬（六价）	3.0	30	5.7	78
4	铜	2000	8000	18000	36000
5	铅	400	800	800	2500
6	汞	8	33	38	82
7	镍	150	600	900	2000
挥发性有机物					
8	四氯化碳	0.9	9	2.8	36
9	氯仿	0.3	5	0.9	10
10	氯甲烷	12	21	37	120
11	1,1-二氯乙烷	3	20	9	100
12	1,2-二氯乙烷	0.52	6	5	21
13	1,1-二氯乙烯	12	40	66	200
14	顺-1,2-二氯乙烯	66	200	596	2000
15	反-1,2-二氯乙烯	10	31	54	163
16	二氯甲烷	94	300	616	2000
17	1,2-二氯丙烷	1	5	5	47
18	1,1,1,2-四氯乙烷	2.6	26	10	100
19	1,1,2,2-四氯乙烷	1.6	14	6.8	50
20	四氯乙烯	11	34	53	183
21	1,1,1-三氯乙烷	701	840	840	840
22	1,1,2-三氯乙烷	0.6	5	2.8	15
23	三氯乙烯	0.7	7	2.8	20
24	1,2,3-三氯丙烷	0.05	0.5	0.5	5
25	氯乙烯	0.12	1.2	0.43	4.3
26	苯	1	10	4	40
27	氯苯	68	200	270	1000
28	1,2-二氯苯	560	560	560	560
29	1,4-二氯苯	5.6	56	20	200
30	乙苯	7.2	72	28	280
31	苯乙烯	1290	1290	1290	1290
32	甲苯	1200	1200	1290	1290
33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163	500	570	570

34	邻二甲苯	222	640	640	640		
半挥发性有机物							
35	硝基苯	34	190	76	760		
36	苯胺	92	211	260	663		
37	2-氯酚	250	500	2256	4500		
38	苯并[a]蒽	5.5	55	15	151		
39	苯并[a]芘	0.55	5.5	1.5	15		
40	苯并[b]荧蒽	5.5	55	15	151		
41	苯并[k]荧蒽	55	550	151	1500		
42	蒽	490	4900	1293	12900		
43	二苯并[a, h]蒽	0.55	5.5	1.5	15		
44	茚并[1,2,3-cd]芘	5.5	55	15	151		
45	萘	25	255	70	700		
石油烃类							
46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826	5000	4500	9000		
注：①具体地块土壤中污染物检测含量超过筛选值，但等于或者低于土壤环境背景值水平的，不纳入污染地块管理。							
(2)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委托江苏正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对厂内土壤环境进行现状监测，具体监测数据详见表3-9，监测点位图见附图5。							
表 3-8 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基本信息							
编号	监测点名称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T1	厂区内 部	酸碱罐区	表层样点 (0-20cm)	GB36600-2018 表 1 中 45 项及 pH	1 次		
T2		液氯库	表层样点 (0-20cm)				
T3		办公楼	表层样点 (0-20cm)				
表 3-9 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单位	筛选值 (第 二类用地)	达标情况	
	T1 0-20cm	T2 0-20cm	T3 0-20cm				
pH	8.54	8.12	8.32	无量纲	-	-	
砷	5.50	6.48	8.13	mg/kg	60	达标	
汞	0.029	0.053	0.051	mg/kg	38	达标	
镉	0.12	0.12	0.13	mg/kg	65	达标	
铅	13.6	19.8	14.8	mg/kg	800	达标	
镍*	48	34	36	mg/kg	900	达标	
铜*	24	22	23	mg/kg	18000	达标	
六价铬*	ND	ND	ND	mg/kg	5.7	达标	
半挥 发性 有机 物(共 11项)	硝基苯	ND	ND	ND	mg/kg	76	达标
	苯胺	ND	ND	ND	mg/kg	260	达标
	苯并(a)芘	ND	ND	ND	mg/kg	1.5	达标
	苯并(k)荧蒽	ND	ND	ND	mg/kg	151	达标
	二苯并(a,h)蒽	ND	ND	ND	mg/kg	1.5	达标
	萘	ND	ND	ND	mg/kg	70	达标
	2-氯酚	ND	ND	ND	mg/kg	2256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共27项)	苯并(a)蒽	ND	ND	ND	mg/kg	15	达标
	苯并(b)荧蒽	ND	ND	ND	mg/kg	15	达标
	蒽	ND	ND	ND	mg/kg	1293	达标
	茚并(1,2,3-cd)芘	ND	ND	ND	mg/kg	15	达标
	四氯化碳	ND	ND	ND	mg/kg	2.8	达标
	氯仿	ND	ND	ND	mg/kg	0.9	达标
	氯甲烷	ND	ND	ND	mg/kg	37	达标
	1,1-二氯乙烷	ND	ND	ND	mg/kg	9	达标
	二氯甲烷	ND	ND	ND	mg/kg	616	达标
	1,2-二氯丙烷	ND	ND	ND	mg/kg	5	达标
	1,1,1,2-四氯乙烷	ND	ND	ND	mg/kg	10	达标
	1,1,1,2,2-五氯乙烷	ND	ND	ND	mg/kg	6.8	达标
	四氯乙烯	ND	ND	ND	mg/kg	53	达标
	1,1,2-三氯乙烷	ND	ND	ND	mg/kg	2.8	达标
	1,2,3-三氯丙烷	ND	ND	ND	mg/kg	0.5	达标
	苯	ND	ND	ND	mg/kg	4	达标
	1,2-二氯乙烷	ND	ND	ND	mg/kg	5	达标
	1,1-二氯乙烯	ND	ND	ND	mg/kg	9	达标
	顺-1,2-二氯乙烯	ND	ND	ND	mg/kg	596	达标
	反-1,2-二氯乙烯	ND	ND	ND	mg/kg	54	达标
	苯乙烯	ND	ND	ND	mg/kg	1290	达标
	甲苯	ND	ND	ND	mg/kg	1290	达标
	间,对-二甲苯	ND	ND	ND	mg/kg	570	达标
	邻-二甲苯	ND	ND	ND	mg/kg	640	达标
	1,1,1-三氯乙烷	ND	ND	ND	mg/kg	840	达标
	三氯乙烯	ND	ND	ND	mg/kg	2.8	达标
	氯乙烯	ND	ND	ND	mg/kg	0.43	达标
氯苯	ND	ND	ND	mg/kg	270	达标	
1,2-二氯苯	ND	ND	ND	mg/kg	560	达标	
乙苯	ND	ND	ND	mg/kg	28	达标	
1,4-二氯苯	ND	ND	ND	mg/kg	20	达标	

注：1、“ND”标识未检出，检出限可见附件检测报告；

根据以上检测数据可知，本项目厂区内主要土壤监测重金属和无机物、挥发性有机物和半挥发性有机物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二类建设用地标准筛选值，各项监测值均达标，说明现有项目的运行未对土壤造成明显污染，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5、地下水环境

（1）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见表 3-10。

表 3-10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因子	标准值						标准来源
	单位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pH	-	6.5-8.5			5.5-6.5、 8.5-9	<5.5、>9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总硬度	≤	150	300	450	650	>650	
溶解性总固体	≤	300	500	1000	2000	>2000	

耗氧量	≤	mg/L	1.0	2.0	3.0	10.0	>10.0
氨氮	≤	mg/L	0.02	0.10	0.5	1.50	>1.50
硝酸盐	≤	mg/L	2.0	5.0	20	30.0	>30.0
亚硝酸盐	≤	mg/L	0.01	0.10	1.00	4.80	>4.80
总大肠菌群	≤	CFU/100mL	3.0	3.0	3.0	100	>100
菌落总数	≤	CFU/mL	100	100	100	1000	>1000
挥发性酚类	≤	mg/L	0.001	0.001	0.002	0.01	>0.01
氰化物	≤	mg/L	0.001	0.01	0.05	0.1	>0.1
汞	≤	mg/L	0.0001	0.0001	0.001	0.002	>0.002
砷	≤	mg/L	0.001	0.001	0.01	0.05	>0.05
铅	≤	mg/L	0.005	0.005	0.01	0.10	>0.10
氟化物	≤	mg/L	1.0	1.0	1.0	2.0	>2.0
镉	≤	mg/L	0.0001	0.001	0.005	0.01	>0.01
铁	≤	mg/L	0.1	0.2	0.3	2.0	>2.0
锰	≤	mg/L	0.05	0.05	0.1	1.0	>1.0

(2)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委托江苏正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对厂内地下水环境进行现状监测，具体监测数据及等级判定见表3-11，监测点位图见附图5。

表 3-11 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值	单位	等级判定
1	pH	7.34	无量纲	I类
2	水温	11.8	mg/L	-
3	钾	3.70	mg/L	-
4	钠	50.2	mg/L	I类
5	钙	157	mg/L	-
6	镁	39.5	mg/L	-
7	碳酸根离子(以CO ₃ ²⁻)	0	mg/L	-
8	碳酸氢根离子(以CaCO ₃)	406	mg/L	-
9	氯离子	64.9	mg/L	-
10	硫酸根离子	248	mg/L	-
11	总硬度	606	mg/L	IV类
12	溶解性总固体	928	mg/L	III类
13	氯化物	67	mg/L	II类
14	耗氧量	4.00	mg/L	IV类
15	氨氮	0.888	mg/L	IV类
16	氟化物	1.02	mg/L	IV类
17	硝酸盐	0.9	mg/L	I类
18	亚硝酸盐	0.001	mg/L	I类
19	挥发性酚类	0.0004	mg/L	I类
20	氰化物	ND	mg/L	I类
21	镉	0.00020	mg/L	II类
22	铅	0.00146	mg/L	I类
23	六价铬	ND	mg/L	I类
24	砷	0.00248	mg/L	III类

	25	汞	0.00008	mg/L	I类
	26	铁	5.52	mg/L	V类
	27	锰	0.887	mg/L	V类
	28	硫酸盐	262	mg/L	IV类

环境保护目标	<p>1、大气环境</p> <p>建设项目位于*****，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人群较集中的区域，自然保护区保护目标见表 3-12，周边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12 500 米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 <th>环境保护对象名称</th> <th>方位</th> <th>距离/m</th> <th>规模</th> <th colspan="2">环境功能</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生态管控区域</td> <td>滁河重要湿地（六合区）</td> <td>西北</td> <td>110</td> <td>7.72 平方公里</td> <td>湿地生态系统保护</td> <td>《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 号）</td> </tr> </tbody> </table> <p>2、声环境</p> <p>建设项目位于*****，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没有声环境敏感目标。</p> <p>3、地下水环境</p> <p>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水源。</p> <p>4、生态环境</p> <p>本项目在新材料产业园内，无新增用地。</p>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生态管控区域	滁河重要湿地（六合区）	西北	110	7.72 平方公里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 号）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生态管控区域	滁河重要湿地（六合区）	西北	110	7.72 平方公里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 号）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项目从事仓储行业，运营期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限值，具体限值见表 3-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13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单位：mg/m³）</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项目</th> <th>特别排放限值</th> <th>限值含义</th> <th>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非甲烷总烃</td> <td>6</td> <td>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td> <td rowspan="2">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td> </tr> <tr> <td>20</td> <td>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水排放标准</p> <p>建设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接入红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地面冲洗水及初期雨水沉淀后经提升泵排入南京润埠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处理后的尾水汇集后经南京化工园区排口排入长江，接管标准及排放标准具体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14 水污染物接管及尾水排放标准（单位：mg/L，pH 无量纲）</p>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序号	污染物种类	接管标准	标准来源	排放标准	标准来源
1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4一级标准
	COD	500		80	
	SS	400		50	
	NH ₃ -N	50	15		
	TP	4	红山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1.0	
2	pH	7~12	南京润埠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5号口)	6~9	
	COD	100		80	
	总氰化物(以CN ⁻ 计)	30		0.3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50	
	NH ₃ -N	45	15		
	TP	8	1.0		

3、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期作业现场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排放限值。

表 3-15 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 (A)

厂界名称	执行标准	排放标准	
		昼间	夜间
项目四周厂界	《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70	55

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具体见表3-16。

表 3-1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一览表 单位: dB (A)

功能区类别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6:00)	标准来源
3类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固废控制标准

本项目不新增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处理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项目建成后，各种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3-17。

表 3-17 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表（单位：t/a）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		改建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全厂最终排放量 ^[1]	全厂最终外排环境量 ^[2]	外排环境增减量
			产生量	排放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水污染物	废水量 (t/a)		1500	1500	0	0	0	0	1500	1500	0
	COD		0.39	0.39	0	0	0	0	0.39	0.12	0
	SS		0.6	0.6	0	0	0	0	0.6	0.075	0
	氨氮		0.0705	0.0705	0	0	0	0	0.0705	0.0225	0
	TP		0.0096	0.0096	0	0	0	0	0.0096	0.0015	0
	总氰化物		0.027	0.027	0	0	0	0	0.027	0.00027	0
大气污染物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	0	少量	0	少量	0	少量	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4.5	0	0	0	0	0	0	0	

总量控制指标

注：[1]全厂最终排放量为污水处理厂接管量；

[2]全厂外排环境量为污水处理厂出水量。

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如下：

（1）废气：

本项目无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为少量非甲烷总烃。本项目废气无需申请总量。

（2）废水：

企业生活污水接管口变化，目前生活污水接管至红山污水处理厂，地面冲洗水及初期雨水仍然接管至南京润埠水处理有限公司。调整后的废水排放量如下：

全厂废水接管量为：废水量：1500t/a，COD：0.39t/a，SS：0.6t/a，氨氮：0.0705t/a，TP：0.0096t/a，总氰化物：0.027t/a。

全厂最终排放外环境量：1500t/a；COD：0.12t/a；SS：0.075t/a；氨氮：0.0225t/a；总磷：0.0015t/a；总氰化物：0.00027t/a。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生产废水，不单独申请排放量。

（3）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得到妥善处理处置，排放总量为零。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1、施工期废气</p> <p>根据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及装修阶段产生的少量废气。</p> <p>(1) 施工扬尘</p> <p>施工期的扬尘主要来源于基础施工、土石方开挖及运输时产生的扬尘和建筑材料及施工垃圾堆放、装卸过程产生的扬尘。施工工地的地面粉尘，在环境风速足够大时(大于颗粒土沙的起动速度时)就产生了扬尘，其源强大小与颗粒物的粒径大小、比重以及环境的风速、湿度等因素有关，风速越大，颗粒越小，土沙的含水率越小，扬尘的产生量就越大。特别是在晴天起风时，如果不采取控制措施，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仍较明显。</p> <p>若在施工时采取控制措施，包括对开挖裸露处洒水等，可明显减少扬尘量。施工场地洒水与否对扬尘的影响较大，类比同类项目施工场地，场地洒水后，扬尘量将减低28%~75%，可大大减少了其对环境的影响。</p> <p>建设项目施工期间洒水次数根据天气状况而定，一般每天洒水1~2次，若遇到大风或干燥天气可适当增加洒水次数。此外，还规定运输车辆在施工区路面减速行驶、清洗车轮和车体、用帆布覆盖易起扬尘的物料等，也可减少施工时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量。采取以上措施后，工地扬尘量可减少70%~80%。据此估计，施工场界外50m处粉尘的日均浓度可达标。</p> <p>根据工程特点，施工期扬尘属于面源，排放高度低；再加上施工期扬尘属短期污染，其影响将随施工行为结束而结束，若施工单位能够切实落实本报告中针对施工扬尘提出的防治措施，项目的实施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p> <p>施工期应严格按照《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及《镇江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的要求，在施工现场出入口公示扬尘污染控制措施、负责人、环保监督员、扬尘监管主管部门等有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并采取下列扬尘污染防治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施工现场实行围挡封闭，出入口位置配备车辆冲洗设施；②施工现场出入口、主要道路、加工区等采取硬化处理措施；③施工现场采取洒水、覆盖、铺装、绿化等降尘措施；④施工现场建筑材料实行集中、分类堆放。建筑垃圾采取封闭方式清运，严禁高处抛洒；⑤外脚手架设置悬挂密目式安全网的方式封闭；⑥施工现场禁止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垃圾等易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
-----------	---

质；

⑦拆除作业实行持续加压洒水或者喷淋方式作业；

⑧建筑物拆除后，拆除物应当及时清运，不能及时清运的，应当采取有效覆盖措施；

⑨建筑物拆除后，场地闲置三个月以上的，用地单位对拆除后的裸露地面采取绿化等防尘措施；

⑩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采取封闭运输。

(2) 施工机械及车辆运输尾气

施工过程中用到的施工机械主要包括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自卸汽车等，施工机械多以柴油为燃料，会产生一定量废气，包括 CO、NO_x、SO₂ 等，但产生量不大，影响范围有限，给大气环境带来的影响是局部的、短期的。通过提高施工组织管理水平，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监测和管理，促进和监督施工单位在保证工程质量与进度的同时，使施工行为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减低到最小。

(3) 装修废气

装修期会产生装修废气，应尽量使用水溶性乳胶漆等环保涂料，应尽量减少涂料的储存量和储存时间，根据装修进度分批购买；涂料使用完后，应该对涂料桶及时清运、处理，不在施工现场大量堆存，防止涂料桶内剩余涂料废气污染环境。

综上，施工单位在严格实施扬尘、废气的相应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且施工期较短，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随着施工期结束而消失。

2、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及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1) 施工废水

因项目施工期不单独设置机修、汽修、洗车等设施，施工废水主要为混凝土养护废水、机械和车辆冲洗废水以及地下层基坑开挖渗水，施工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和石油类，污染物组成简单，水量较小。本项目在施工场地设置小型隔油池、沉淀池收集处理施工废水，经处理后的施工废水回用于施工场地的洒水防尘。本项目施工作业废水不直接向地表水环境排放，对项目所在地水环境影响较小。

(2)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2t/d，主要污染物及浓度分别为 COD350mg/L、SS 200mg/L、NH₃-N30mg/L、TP3mg/L，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入区域污水管网。

综上，施工现场通过合理收集处理生活污水、加强施工废水管理等措施，施工期废水

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3、噪声

施工期间，运输车辆和各种施工机械如挖掘机、推土机都是主要的噪声源。在施工过程中，这些施工机械又往往是同时作业，噪声源辐射量的相互叠加，声级值将更高，辐射范围也更大。

工程施工机械噪声主要属中低频噪声，因此只考虑扩散衰减，预测模式如下：

$$L_2=L_1-20lg(r_2/r_1) \quad (r_2>r_1)$$

式中：L₁、L₂—距声源 r₁、r₂ 处的噪声值，dB(A)；

r₁、r₂—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按噪声最高的打桩机（距声源 5m 处声级为 110 分贝）计算，现场施工随距离衰减后的值见下表。

表 4-1 现场施工噪声随距离衰减后的值

距离/m	10	20	50	100	150	200	250	300	570
L/dB(A)	96.0	86.5	76.9	70.4	66.8	64.2	62.2	60.6	54.9

由上表可以看出，施工期间，施工机械噪声在昼间对距声源 570m 范围内，夜间对距声源 150m 范围内敏感目标有一定影响，本项目 1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施工期噪声影响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影响将消除。

防治措施如下：

本环评要求施工方在施工过程中合理进行施工平面布置，合理安排工序，尽量对高噪声源采用一定的围护结构对其进行隔声处理，严格控制各种强噪声施工机械的作业时间。同时，为了有效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声环境敏感目标的噪声污染影响，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应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规定：施工单位在工程开工 15 日以前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工程项目名称、施工场所和期限、建筑施工机械可能产生的环境噪声值以及所采取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情况；

②选用低噪声设备和运输车辆，并对高噪声源采用一定的围护结构对其进行隔声处理，严格控制各种强噪声施工机械的作业时间，夜间禁止打桩；

③施工方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将倾倒卵石料等强噪声作业尽量安排在白天进行，杜绝夜间施工噪声扰民；如果工艺要求必须连续作业的强噪声施工，应首先征得当地环保、建委、城管等主管部门的同意，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并及时向周边村民公告，同时合理进行施工平面布局，以免发生噪声扰民纠纷；

	<p>④要求施工方加强施工过程中的管理工作，注意对挖掘机和运输车辆的定期维修保养，使其保持最佳工作状态，使噪声影响降低到最小范围；</p> <p>⑤修建 2.5~3m 高的建筑围墙；</p> <p>⑥运输车辆禁止鸣笛，减缓车速，切实做到不扰民；</p> <p>⑦加强施工作业人员管理和教育，施工中减少不必要的金属敲击声；材料运输等汽车进场安排专人指挥，场内禁止运输车辆鸣笛；施工方还应协调好运输车辆通行时间，应尽量避免途径居民区、学校和医院，应按交通规则行驶，禁止超速超载行驶及鸣笛，确保不对运输线路周围敏感目标造成噪声扰民影响。</p> <p>因此，在施工单位采取了相应降噪措施的情况下，采取有效措施对场址施工噪声进行控制后，施工期噪声是可以接受的。</p> <p>4、施工过程中固废主要包括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其中建筑垃圾和弃土由有资质单位运送至城建部门指定地点；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p> <p>（1）建筑垃圾</p> <p>建筑垃圾主要为地表清理、路基施工等产生的弃土、建材等。</p> <p>污染防治措施如下：</p> <p>①必须使用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p> <p>②施工现场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严格按照《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基本标准》执行。</p> <p>综上所述，建筑垃圾由有资质单位运送至城建部门指定地点；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气</p> <p>（1）废气产生情况</p> <p>本项目废气未仓储废气和叉车运输尾气。</p> <p>①本项目产生仓储废气，为危化品贮存过程中逸散出少量有机废气。</p> <p>本项目贮存过程中，包装容器均密封保存，进出库过程不拆包装，据企业反馈，市场需求变化频繁，仓储品种及数量难以确定，仓库中储存物质的种类及每一种类的储存量无法确定，贮存情况见表 2-2、2-3，且危化品在厂区贮存时间均较短，平均贮存时间为 1-7d，最长贮存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因此有机废气逸散量较少，企业应加强车间通风。</p> <p>②本项目厂区内设置柴油叉车 1 台，叉车在运行过程中将产生 NO_x、SO₂、CO 等废气。由于这部分污染物排放强度很小，本次环评不进行定量分析。通过加强仓库内通风，</p>

可以有利于废气稀释、扩散，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根据《关于印发南京市柴油叉车污染排放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所有企事业单位新购置的柴油叉车必须达到《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第四阶段）》（GB20891-2014）中第三阶段以上要求；并且应当定期对叉车进行维护保养，对排放不达标的叉车及时进行维修治理，做到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要求参照北京市地方标准《在用非道路柴油机械烟度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DB11/184-2013），达到该标准表1中III类指标；柴油叉车使用单位应合理保护发动机，避免超标排放。

（2）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企业应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目录》相关要求，开展大气污染源监测，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4-2。

表4-2 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无组织	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厂界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3）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建设项目位于*****，项目周边500m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区域大气环境中非甲烷总烃现状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确定浓度值。本项目危化品原包装密封保存且贮存时间较短，因此仓库内非甲烷总烃排放量较小，加强仓库通风；叉车台数为1台，废气排放强度较小，可通过加强车间内通风控制；因此建设项目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增加生活污水。

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实施改造，区域初期雨水已核定并经环评批复总量，不考虑初期雨水的增量。本项目仓库不冲洗，无废水。

本项目为危化品仓库项目，不进行生产活动，无生产废水产生。

3. 噪声

（1）噪声源及降噪情况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厂区内运输叉车，单台噪声级约85dB(A)。

建设单位拟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① 源头控制设备噪声

在设备选型时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尽量选用满足国际

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叉车噪声基本来自于发动机各部件的振动及摩擦，尽量选择噪声性能优越、低转速的发动机。

②加强建筑物隔声措施

叉车仅在厂区内使用，有效利用建筑隔声，可采取隔声、吸声材料制作墙体等，防止噪声的扩散和传播。

③强化管理

定期对叉车进行检修，保证各部件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综上所述，采取上述降噪措施后，设计降噪量可达 15dB(A)。

本项目叉车为移动源，在采取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和加强车辆管理等控制措施后，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1086-2020）表 4，厂界噪声最低监测频次为季度，厂界噪声监测频次为一季度开展一次，不需要监测夜间噪声，并在噪声监测点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 4-5 废气及噪声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昼夜）	一季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不新增定员，不新增生活垃圾。

本项目危化品入库不拆除外包装材料，无一般工业固废。

5. 地下水、土壤

(1) 地下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16 号），本项目为仓储报告表类项目，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附注：“对修订后行业类别发生变化的，应根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程度，参照相近行业分类”，本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Ⅲ类，本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

项目所在地无集中式地下饮用水源开采及其保护区。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厂区清洁雨水经园区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水体，厂区初期雨水及地面冲洗水接入南京润埠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生活污水接入红山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为建设甲类仓库项目，项目建成后，该仓库主要贮存危化品，贮存内容见表

2-2 和表 2-3。仓库地面采取防渗处理，正常工况下，液态原料贮存于密封的瓶装或桶装物料中，基本上无渗漏的条件下，本项目对地下水的影响很小。

(2) 土壤

依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为污染影响类，属于“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涉及危险品、化学品、石油、成品油储罐区的码头及仓储”中涉及危险品、化学品储存类，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I类。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10248.38m²，占地规模为小型（≤5hm²）。项目所在地周边皆为工业用地，无耕地、居民区等土壤环境保护目标，敏感程度为不敏感。

本项目土壤污染途径主要为：①事故状态下产生的消防废水不能暂存利用直接排入外环境；②危化品暂存发生泄漏、且防渗措施失效情况下直接影响土壤环境。

本项目正常工况下无废水排放，事故状态下消防废水依托厂区现有事故池暂存后由现有事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危化品仓库地面、事故水池池体均采取防渗、防腐措施，渗透系数≤10⁻¹⁰cm/s，废液不会通过仓库地面及事故水池下渗污染土壤。

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应加强生产管理，避免生产过程中物料洒落侵入土壤，从而造成土壤污染；同时做好危化品进出厂的检查工作，加强危化品仓储环节的安全防护措施，以便及时发现事故隐患，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另外本项目应纳入全厂三级防控体系，使事故状态下废水得到妥善处置。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正常生产对厂区内土壤不会造成明显的环境影响。

(3) 防渗要求

防渗处理是防止地下水、土壤污染的重要环保措施，也是杜绝地下水、土壤污染的最后一道防线，依据项目区域水文地质情况及项目特点，本项目提出以下污染防治措施及防治要求。本项目甲类仓库和应急事故收集池设计为重点防渗区，采取严密的防腐防渗措施，并确保其可靠性和有效性。设计采取的各项防渗措施具体见下表。

表 4-6 项目设计采取的防渗措施一览表

序号	主要环节	防渗处理措施
1	雨、污水管网（已建）	管道、甲类仓库地面、应急事故收集池池体均需防腐、防渗处理
2	应急事故收集池、甲类仓库	本项目为甲类仓库改建项目，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基础防渗层采用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1×10 ⁻⁷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10 ⁻¹⁰ cm/s

6.环境风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中表 1 要求，“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项目，需开设置环境风险专项评价”；本项目为危化品贮存

	<p>项目，$Q>1$，已开展环境风险专项报告，具体内容不在此处赘述。根据环境风险专项报告中评价内容：企业在做好风险管理，且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前提下，可将环境风险影响控制在最低限度，对区域造成的环境影响可控制在局部范围内，因此，项目对环境的风险影响可接受。</p>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仓储废气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内通风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限值
地表水环境	/	/	/	/
声环境	叉车	Leq(A)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车辆运输管理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不新增固废，固废零排放。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过程中应加强生产管理，避免生产过程中物料洒落侵入土壤，从而造成污染；甲类仓库和应急事故收集池设计为重点防渗区，采取严密的防腐防渗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大气风险防范措施方面需设置毒性气体泄漏紧急处置装置及毒性气体泄漏监控预警措施。</p> <p>按照“单元-厂区-园区”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要求，设置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项目实现清污分流和雨污分流，各区域所有污水经收集后通过管道输送至公司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杜绝了地沟渗漏造成的清污不分。雨水直接进入雨水管网，各股清水通过地沟排入雨水管网。各区域均设置雨、污阀门井，通过雨、污阀门来控制清水、污水的排放。</p> <p>地下水风险防范措施需设置分区防渗，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正常工况下对地下水基本无渗漏，污染较小。</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六、结论

本项目为甲类危化品仓储项目，选址于*****，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用地规划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在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之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当地环境质量现状；同时本项目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事故风险水平可被接受。因此，从环保的角度出发，该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按照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治理后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	/	/	/
废水	废水量	1500	1500	/	0	0	1500	0
	COD	0.39	0.51	/	0	0	0.39	0
	SS	0.6	0.48	/	0	0	0.6	0
	NH ₃ -N	0.0705	0.015	/	0	0	0.0705	0
	TP	0.0096	0.0024	/	0	0	0.0096	0
	总氰化物	0.027	/	/	0	0	0.027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	/	/	/	/	/	/
危险废物	/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建设项目与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关系图

附图 5 监测点位图

附件 1 备案证及备案情况说明

附件 2 公示截图

附件 3 全文公开删除信息说明